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104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劉校長英偉代理

記錄：梁昭君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列入備查。

參、第 12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校務評鑑資料庫的系統開發事宜。	1、請資訊學院王院長及計網中心陳主任撰寫校務評鑑資料庫系統開發的專案計畫 2、細節部分，請陳副校長主持，請研發處提需求再與資訊學院及計網中心討論。	研發處 計網中心	研發處 ：已將 5/6 與五院院長召開協調會的結果告知計網中心工程師，有關研究與產學部份由各院自訂項目。本中心預定於 5/20 將再次與五院院長召開教師評鑑協調會。 計網中心 ：已有專人進行程式的開發工作，按照既定的時程進行。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	103 學年度併校後，學生宿舍床位數明顯不足，建議興建學生宿舍一案，請討論。	1、下午由學務長和總務長與建築師現勘。 2、請教務長把少子化的（人口下降）圖轉寄給每位主管。 3、後續若有新動態，請學務處、總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已請建築師完成新建宿舍需求規劃書，並於 4 月 20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提案通過。 總務處 ：營繕組屏商校區興建學生宿舍之規劃構想書已於 104 年 5 月 1 日函報教育部審議。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處隨時 Follow up 說明。			
3	學報系統協調會。	請陳副校長年後召集。	陳副校長室	陳副校長室 ：學報線上投審稿系統評審委員會議已於5月5日辦理完畢，已有得標廠商，事務組決標公文呈核中。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動物輔助學習的(閱讀犬) program。	請劉副校長與侯主任連繫，看看在什麼地方？剛開始地方也不要很大，也不要花很多的錢，把它變成特教中心的亮點。	劉副校長室 特教中心	劉副校長室 ： 1.有關「閱讀及陪伴犬輔助學習計畫」，特殊教育學系已專案簽請校長核准。 2.相關經費需求已提送至總務處申請以教育部補助本校第三期搬遷經費支應。 特教中心 ： 1、已專案簽請校長核准。 2、主計室已於104年5月7日撥款，目前依校內程序進行動支經費申請。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現有碩士班的檢討及轉型考量。	1、各院現有一個博士班，我們繼續努力！ 2、現有碩士班請大家檢討，若有經營問題可做一些轉型考量，朝向在院內跨領域的碩士班，但未來具有招收國際生規劃。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教育學院 ：本案經本院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所主管會議(104.05.04)討論，擬朝永續經營方向發展，包括彰顯基本盤與特色、有效招生策略、尋找校外資源及國際化等；請系所提出具體策略方案，擇期再討論。 理學院 ：遵照辦理。 人社院 ： 1、本學院所屬學系教學碩士班擬轉型為在職專班。 2、不適合未來發展之碩士班擬停招。 3、碩士班招生方式，擬減少考試科目並採申請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學方式實施。 資訊學院：本學院「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多媒體動畫碩士學位學程」原歸屬資料系項下，考量未來多媒體產業發展蓬勃，且在職專班需求增加，本學院於 104.3.10 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將於 106 學年度停招，並將原有課程融合至「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全力支援該學程之發展。 商管學院：已經與院內系主任開會討論，將朝院級碩士班的方向規劃。	
6	建構老師協助學生的機制。	1、教師檢定成績公布了，我們連全國平均值都達不到，請教務長、教育學院及教資中心好好想想看，怎麼讓我們的學生通過。 2、請教務處及教資中心建構老師協助學生的機制。 3、請師培中心能夠建立師培生、師培學程學生進入該體系	師培中心 教育學院 教務處 教資中心 計網中心	師培中心：已研擬師資生教檢通過率分析與策進計畫方案，預訂於 5 月 22 日由本中心張慶勳主任帶領師培學系主任及本中心組長向校長彙報。 教育學院：預定 104 年 5 月 22 日召集師培學系及師培中心研擬學生增能(含教師通過教檢率)策進方案。 教務處：本校為提高本校教學品質，激勵學生用心向學，對於學習狀況低落之學生，予以加強學習輔導，訂有「課業預警輔導實施辦法」；將透過預警辦法特別加強與擔任師培教師之聯繫，利用現有機制加強輔導學習困難之師培生。 教資中心：檢定與考照屬較為專業性考量，本中心辦理全校性課輔補救教學、學生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後，建立終身售後服務機制。 4、開設考前密集加強班，在考試前把尚未考取之非應屆畢業生找回來，並將教師再輔導同學教檢應考題材、歷屆考古題等建立於平台上。 5、請計網中心協助，技術上如何建置該平台。		講座活動與工作坊外，亦爭取相關外部計畫資源，提供各系所與相關單位輔助及提升學生檢定通過率。 <u>計網中心</u>：將提供技術上的支援，協助將資料放置於網站，提供準教師們使用；或提供其他協助。	
7	招生申請名額是外加還是內含？要變成高教？還是留在技職？	1、請曾院長及王院長暫時將所有問題 hold 住，請教務長將所有問題整理出來，我們一次跟教育部談清楚。 2、請教務處於 5 月底前完成召開各系所主管對 105 學年度招生員額分配的會前會。 3、請教務做個懶人包給各系系主任，	教務處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u>教務處</u>： 1、已行文函請教育部釋示本校各招生管道之比例計算方式，將於函復後再向各所系進行詳細說明。另為了解四技二專甄選入學之採計比率（5586 方案），近期調查參加該管道學系第二階段是否採用口試、筆試或實作等方式，以作為 105 學年度各系規劃大學部各入學管道招生名額之依據。 2、有關 59 個名額能否招收一班 40~50 個名額之說明，若為目前已有的班別「增班」，係屬校內系所招生名額之分配，只須於第二次總量提報時增列即可；若設制目前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讓大家一目瞭然，知悉未來要怎麼招生。 4、請教務處與王院長、曾院長共同討論，59 個名額能否招收一班 40~50 個名額，剩餘名額則分散至各系，將原技職外加名額「高中生申請入學」59 個名額，做最有效的考量。 5、各院院長一定要跟系主任說明，若需教務處向各位系所主管說明，再請教務處協助。		沒有的班別，則須循提報系所增設調整案，新增班別其流程須經系、院務會議，經校外審查再送校務會議通過，於當年度第一次總量提報。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將於院內相關會議提出討論。 商管學院：合校後，招生問題一直是本院的困擾，希望教務處能跟本院各系協商一下。	
8	進修推廣處 3 個專班的學籍系統。	請教務處、進修推廣處、計網中心共同處理。	教務處 進推處 計網中心	教務處： 1、三個專班非學分班無學籍問題。 2、於 5 月 1 日總務處召開討論會議決議招生報名系統支援三個專班報名。 進推處：已配合辦理。 計網中心：計網中心與進修處討論後再處理系統調整。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9	學校關防申請。	學校關防的問題，還是請總務	總務處 人事室	總務處 ：文書組目前雙管齊下，一方面持續與行政院溝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處及人事室加緊努力。		通中；另一方面密切與人事室配合，待本校組織規程與員額表核備後，立刻提出申請。 人事室： 1、本校新大學組織規程已奉教育部 104/05/08 臺教高(一)字第 10400058492 號函核定，自 104 年 2 月 1 日生效，原暫行組織規程將於考試院核定後，再辦理廢止。 2、本校暫行組程俟考試院於近日內核定後，即可陳報行政院向總統府申請關防作業。將繼續追蹤辦理。	
10	教師評鑑事宜。 (104.05.14 主席提示併項次 1)	1、教師評鑑計分表指標，請陳副校長召集 5 個院的院長討論。 2、教師評鑑辦法草案，請研發處邀集五個學院的院長討論後，提送本校三級教評會，並送校務會議討論，過程中若需協調再邀請校長參與。	研發處	研發處： 1、本中心已於 5/6 與五院院長召開教師評鑑協分指標協調會，已決議研究與產學部份由各院自訂，教學、服務與輔導部分提列下次協調會討論，5/20 再次召開協調會。 2、5/20 召開第二次協調會完畢之後，5/21 再提案至校教評會審議，陳副校長室已有跟秘書室聯絡，校長當天有行程。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1	英文教學畢業門檻的研議調	1、通識中心要不要在 1~2	通識中心 人文社會	通識中心：本中心已與教務處、英語系、應英系及語言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整。	年內，研議將英文能力的門檻，改成能力指標能不能達到。 2、請傳主任、伍院長跟教務長研議看看，未來將門檻做第 2 次的調整。 3、請國際事務處參與研議未來改成能力指標的制訂。 4、請通識教育中心、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系及教務處儘快針對這個問題共同研議。	學院 教務處 國際事務處 英語學系	中心研商，將依研商結論，修正本校 104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英文門檻相關規定。 人社院： 本學院已與英語系、通識中心及語言中心共商結果，如下同英語系意見。 教務處：已於 5 月 7 日行政會議後與通識教育中心、英語系主任、語言中心主任召開會議討論，簡教務長建議取消門檻；英語系主任建議仍維持門檻但提高標準，初步討論後仍維持門檻。5 月 18 日、21 日將再召開會議討論。 英語學系： 有關英語能力畢業門檻過低及校長「以能力表現取代英檢考試」之構想之議題： 1、鑑於學術界各類評鑑，英檢通過率常是其中一項指標，另現今社會對求職之青年人，也常見要求繳交英檢能力證明。建議保留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制度，但全校除藝能性質學系及原住民專班外，全校畢業最低門檻一致提升至「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其他檢測相當之等級，各系可維持此一最低標準，或就此等級自行提升至其他選定之等級。 2、「以能力表現取代英檢考試」之構想，建議在目前具「逃生門」性質之「英語能力補強班」教師部份上課時段，可維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持英檢考試練習性質，但其他時段（若全部取消英檢練習，則是所有時段）輔導學生並擇日以 Performance Assessment 來核發分項能力證照；亦即，以不同項目之實際能力表現（如口語性質的「自我介紹」、「演說」、「語音正確度檢測」… 或寫作性質的「一般書信、商業書信寫作」等）進行檢測並作證照核發。能領取 2-3 張通過證照的學生，便等同「英語能力補強班」修業通過。 國際事務處：將配合通識中心等單位，主動參與研議。	
12	第 1 期實務增能計畫執行成果不理想。	請林副校長協助他們趕快開會。	林副校長室 教資中心	林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教資中心：已於 4 月 17 日派員至高雄海洋科大參與實務課程發展觀摩會；已於 4 月 30 日中午召開「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計畫暨管考會議」，由林副校長主持並檢核第一階段系所之執行成果，會中決議由各系將預計規劃日程提出，以利計畫順利執行完成並結案。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3	加強交通安全宣導。	1、加強對學生宣導交通安全。 2、校門口交通安全，請學務處派人宣導。 3、請總務處的警衛在上下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1、軍訓室已利用各項集會時機，導師會議，專案教育，學校網頁及全校郵件公告系統等加強宣導交通安全。 2、軍訓室已安排交通服務隊加強各校區門口及校內行車動線宣導並稽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班期間，一定要出來指揮交通。		勸導違規情況。 總務處 ：事務組已轉知各門警衛及保全人員，尤其是民生及屏商校區警衛室人員應於上下班時段落實交通指揮工作。	
14	評鑑配合辦理事宜。	1、今年馬上要接受評鑑的 2 個單位，資料請按來文辦理。 2、陳副校長是不是請負責單位的主管，找個機會跟我談一下。	教育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原民專班 特教系 (原民專班、特教系請院彙整填答) 研發處	教育學院 ： 特教系 1、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自我評鑑已於 4 月 24 日辦理完竣。 2、依高教評鑑中心 104 年 4 月 23 日來函，本系實地訪評日期訂於 10 月 29、30 日；將另召開系務會議擬定評鑑事宜 人社院 ： 原民專班 ：評鑑相關來文，評鑑中心都會密切提醒相關規定及時程，並追蹤進度與是否有按來文規定辦理。 研發處 ：5/1 統合視導內部自辦評鑑說明會已辦理完竣，評鑑中心已將統合視導自辦內部評鑑及評鑑內容與各統籌單位及協辦單位說明，並將簡報格式給相關單位，各統籌單位將於 6/15 繳交統合視導第一版簡報檔案。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5	檢視圖書館內部有哪些尚需改善。	請邢館長檢視有哪些地方可以改善，讓同學在課餘時間，有意願多花時間在圖書館內	圖書館	圖書館 ：圖書館在興建工程(分館研究小間、語言自學中心、討論室及總館校史館)於暑假完成後，計畫對總館討論室以及總館與分館藏書區等空間，進行空間改善與活化，希望以更舒適、休閒之環境，吸引學生前來使用。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6	未來教師聘用	有關教師未來	人事室	人事室 ：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的研究計畫助理身分認定相關事宜。	研究計畫聘用的助理，其他身分認定，包括勞退、保險各方面的問題，請人事室和研發處將相關規定弄清楚之後，跟老師轉達	研發處	1、教師聘用之計劃助理定位究係屬於學習型或勞動型，需由教務處與研發處與教教師溝通，並訂定專約約定，此非人事室辦理事項，合先敘明。 2、未來該類人員若屬於勞動型，則因聘用之助理，每逾 34 人，依法本校另須增加聘用身障人員一名，此部份增加人員，因教師不可能僱用，方則屬於人事室管理項目。 3、又不僅計畫助理人員，本校由學生事務處分配工讀之工讀生。亦屬於勞動型人力，如多納入本校僱用人數之總數計算，本校若未僱足身障人士時，則每月更需月繳罰金數額甚為可觀。 4、本案教育部已責成各個大專校院協會評估，建議俟教育部與各大學校院協會對此案統一定調時，屆時再依該政策實施時間辦理。 5、本案非單一組室所能完成，事涉總務處(勞健保、退休金)、教務處(身分定位)、學生事務處(工讀生僱用)、研究發展處(研究計畫助理、專案計畫人員)、人事室(身障、原住民)、主計室(罰金)。宜依政策決定始能定調後理。 6、本案請予解除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研發處 ：將參考其他學校做法，並與人事室研擬研究計畫聘用助理之加保事宜。	
17	學生及教師的 E-Portfolio 系統整合事宜。	1、請陳主任在技術上，讓 104 學年度進來的新生用新系統，但是舊系統的是不是還能夠再維繫，及空間硬體設備是否足夠。 2、有關內部技術問題，請陳主任與學務處、王院長及曾院長，針對現有系統合併問題應採取何種因應方式再進行討論，在 5 月 7 日行政會議或以其他方式提出報告。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學務處	計網中心 ：學生的 E-Portfolio(不含輔導部分)及教師的 E-Portfolio 已經在新校務系統上進行開發，預計於 6 月底完成，原有屏商校區學生履歷部分會進行資料轉移，原有教師履歷部分也會做資料轉移；因學籍資料皆已轉移至新校務系統，為維持資料的一致性，在 8 月成績進行轉移後，將不會有新資料在原屏商系統上運作，舊資料的查詢可維持一段時間再關閉。 資訊學院 ：遵照辦理。 商管學院 ：原屏商的 E-portfolio 系統設計相當容易適用，也能提供適切的校務資料，希望能援用屏商舊系統。 學務處 ：預計於五月中旬開會討論，研議學務系統新舊整合和資料匯存之問題。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8	未來境外生住宿事宜。	請國際事務處未來與大陸的大學說明時，大陸學生住宿會以永遠提供之住宿空間為主。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 ：已與校長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5 月 8 日科技部將派 4 名人員蒞校查核。	請主計室請再特別叮嚀被抽查到的 9 個計畫	主計室	主計室 ：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主持人及計畫執行同仁能夠配會一下			
20	104 學年度大一英文班級人數訂為 45 人，若干老師反應人數偏高。	請伍院長與英語學系、應英系，就有關大一英文授課的部分做說明及討論	人社院 英語學系 應英系	人社院：本學院建議每班調整為 40 人。 英語學系：大一英文班級學生人數建議回歸至各系招生一般人數，即 40 人一班。 應英系：應用英語學系建議可微調整下降至 40 人，兼顧英語課教學品質並保有適當授課班級數。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1	教學增能計畫(小教卓)及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後續運作規劃。	有關教學增能計畫(小教卓)及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這個部分，請教務處與教資中心先思考哪些可以先做，並考量未來執行時，成果的橫向效益的生，及垂直縱向效益的灌注。	教務處 教資中心	教務處：將於 5 月 14 日確認教學增能計畫內涵(有關申請細節之相關公文，尚未接獲)，並同步檢核「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已提報)，希能於五月底或六月初確立本校自行執行之教學卓越方案，再正式提出，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 教資中心：已於 5 月 6 日同教務長與校長面談討論教學增能計畫提案事宜，並將組成研究團隊並邀請區域夥伴教卓學校分享與培訓，盡早準備提案，並注意成效面之橫向連結及縱向之整合。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幫我們院內老師反映事情，以前認列非消耗品標籤的標準是 2,000 元，今年開始變成 1,000 元，造成老師一些困擾，譬如：快閃碟容量大一點的會超過 1,000 元，藍芽耳機也是，這些消耗品這麼小，財產標籤這麼大，不好貼標籤。還有，老師下課後，快閃碟還插在電腦講桌，然後回答學生問題，常常回答問題到最後，忘了拔就不見了，是不是可以把非消耗

品的額度提高？

◎理學院林曉雯院長

希望可以提高一點，理學院的財產應是全校最多的，管理財產耗費非常多的人力，不知合理的標準在那裡？若合理，我們都願意配合。

◎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我剛到任時跟保管組討論過此事，我當時是提議標準設定為 3,000 元。目前我們需要點的財產在 10 萬件以上，我們的人力很吃緊，也希望從寬。

◎主計室周孟觀主任

依據事務管理手冊規定，行政院規定是沒有下限金額的，只要判斷耐用年是超過 2 年以上的物品或是非消耗品，大家做法不同，有些學校有放寬，有些學校甚至都沒有放寬，可以再考慮，1,000 元是有往上調整的空間。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總務處再研議。

◎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針對剛剛貼標籤的問題，就我的立場，不用貼也不要緊，只要點的到就好。

二、學生事務處王慧蘭學務長

學務處有 2 件事，請大家討論：

- (一) 關於院週會，現在開始要製作下學期手冊，以往院週會都是由學務處先做安排，已有院長反映，學生實質參加院週會的情形愈來愈差，建議取消，若有大型活動需要，由院直接規劃。
- (二) 服務學習的課程，以前屏商直接放到系的課架中，由學務處請各系開課是滿奇怪的，所以，請大家提供意見。

◎理學院林曉雯院長

理學院有需求，我們在院務會議跟主管會議都討論過這議題，本來是希望產業人士或總經理等人來時，能提供學生競爭力或告訴學生產業需求人力的類型，可是學生不是在滑手機，就是在睡覺，對演講者真的很不好意思，但我們很難管控學生的表現，尤其是在大禮堂內，我們也查過其他學校是否有院週會的規定或辦法，但每個學校的做法不同，希望提出後，看看各位師長對於院週會，是否有各種創意的做法，來提升學生課外學習或其他精進的策略。

◎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我是支持的，學務長提取消院週會，我想學生也是滿支持的，現在要把那麼多的學生集合起來，執行上是有些困難的，效果也不是很理想。

◎主席提示與說明

- (一) 就不要訂院週會這個名詞，比較彈性些，各院院長若覺得各系有些

需求，可以自己找時間，不一定用院週會這個名詞，可以以演講或活動的名稱來辦理。

(二) 服務學習的部分，學務長的意思是由各系處理？

◎學生事務處王慧蘭學務長

但新的法規尚未通過，通識中心的法規在教務會議把服務學習拿掉，但服務學習委員要由學務處來草擬法規，這法規剛檢討完，尚未提送行政會議，可是已經要開下學期的課了，請教務處幫忙在下次行政會議提出，在課程委員會再追認通過。

三、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一) 2015 年放視大賞成績已公布，資訊科學系「開放式智慧家庭整合雲端控管」獲行動裝置軟體應用類金獎，同這個類別，資訊工程系「國道客運訂票」獲銅獎。這是學校第 1 次參加比賽，成績還不錯！其他類皆屬設計類，不是我們專長。

(二) 有一件事，請主席幫忙！我們目前在做 IEET 認證，7 月底前各系要交自評報告書，以前辦評鑑，學校補助各系的經費皆不高，所以，學校都另有經費支援。IEET 的表格內有一項經費支援，且它是用會計年度，現在若讓各系依過去學校提供的經費，數據會不好看。學校可否幫忙看是那個單位可以像過去那樣，提供一些用在系上的經費，譬如說：圖書費用可以攤提到系上，或是協助我們近 3 年經費支援的部分，讓我們填寫 IEET 資料時可以完整些。

◎主計室周孟觀主任

要看當初經費的分配是到系？還是院？若分配到系，以系來統計是沒問題的，可是有些院是由院長統一控管，那就會有問題。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剛剛王院長所提的是合校前的財務狀況，合校後就比較正常，就是由院分配到各系。現在的問題是合校前，以前屏商是比較屬於中央集權，經費在校長那邊，各系的業務費用比較少，評鑑時是都會以攤提的方式，譬如：圖書館的金額有 800 多萬元，他會看期刊是屬那一類，就把金額加到那 1 個系，這個系的金額，就會變得比較漂亮，所以比較有問題的是 103 年以前的。

◎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目前要填的資料都是 103 年以前的。

◎教務處簡成熙教務長

屏教大 100 年度時也面臨系所評鑑，也是中央集權，所以各系的業務費，就是這個經費，那時主計還有給我們產學的經費、圖書館的經費等等，或是教務處譬如：口考碩士論文的經費，屏教大是列在教務處的，計算的過程並沒有很精準的標準。

◎主計室周孟觀主任

那時的做法，系所較沒問題，但金額都不大。真正比較大額的是圖書館跟計網中心。我們是請圖書館按各系所買的書籍劃分給各系所，營繕組也有一大筆的維修的經費，也可分出。就是由主政的單位去分。

◎主席提示與說明

教務處、總務處、學務處、圖書館、計網中心皆有相關的經費，請提供前 3 年（101~103）的經費資料，讓各系所增加一些學校支援的金額。

三、學生事務處王慧蘭學務長

星期五（5/15）晚上學生會大一戲劇比賽得獎的隊伍，在屏東縣藝術館有正式公開的售票演出，學生很認真的籌備場地且透過賣票系統賣票，但目前其實只賣出 30 張，校內送出 40 張票，售票的部分，學校可能會再幫忙！假如您有收到贈票，請您務必到場，如果您人不能到場，請您把票轉贈給會到場的人。

◎主席提示與說明

各位主管有收到贈票，請儘量參加！

四、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陳俊麟主任

- （一）整合兩校區的選課系統已上線，模擬選課時間是 5 月 13~15 日，兩校區皆共有新的校務行政系統，這 1 次就等於屏商的預選課，第 1 次線上加退選，在 5 月 18~24 日，請各院院長轉知學生記得選課。
- （二）學校 APP 的測試版已到 google play 上架，各位師長可上網下載測試。

五、陳副校長坤樟

提醒關於統合視導的問題，應該是明年 3~6 月接受評鑑，我們已進行幾次統合視導相關單位的說明，也點出幾個單位目前比較缺失的地方，明天會再做 1 次統合視導的說明，有些項目，譬如：遠距教學關於國立屏東大學相關法規的問題，再不訂會來不及。譬如：性平的問題，它寫得很清楚，要跨校舉辦研習會，沒有跨校就是零分，明天我會一一把它臚列出來，在下 1 次的會議可能要让校長主持，讓校長知悉狀況。關於未盡事宜，我都有把它標列出來，陳核校長知悉。開了幾次協商會，主管都很忙！都是由助理或組長參與，我也不曉得訊息是否有傳回單位，特別在此再提醒！各單位對於統合視導的事務，一定要做的，現在趕快做，還來得及，再過 2 個月就來不及了，我是視導委員，來看您什麼時候做的我也不相信，明天我會再把未做到事臚列出來，給各單位做一參考。

六、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今天中午開院務會議，我特別向院內所有的同仁宣導，5 月 25 日研發處辦理的產業論壇要參加，當場有委員表示要上課不方便，他要我轉述研發處有很多的演講都很棒！但都卡到要上課，是不是以後有活動，可以星期一至五輪著辦，不要都在星期一或星期五舉辦，這樣這 2 天有課的同仁就都沒辦法參加。

◎陳副校長坤樟

- (一) 研發處辦研習會，我一直都要求演講者必須是大咖的，儘量把對我們有幫助的請過來，不是只有院有挫折，我們也一直受到挫折，請了那麼好的演講者，可是來不到幾個人，對演講者實在很不好意思，我們會儘量處理這些事情，把它分散一些，但是大部分都排在星期一，因為班會時間，有的老師比較方便，這部分我們會注意，謝謝曾院長的提醒！在此再做一個廣告，5 月 25 日總共有 3 場演講，一定不要让位子有空位，有空位實在太可惜！但 5 月 25 日我出國，屆時請劉副校長及林副校長大力協助！
- (二) 最近為完成經濟部輔導廠商的 KPI，跑屏東工業區才知，全國失業率這麼高，可是工廠也找不到人，他們對事業的衝勁跟無奈！當老師是幸福的，合校後屏東大學產業合作的區塊實在很弱！甚至完全跟不上美和科技大學，我們正在急起直追盤點老師的專長，做出一些生產線出來，像昨日訪問廠商，馬上就有媒合的工作，我第 1 次出去，就有媒合的可能性，實在是一件滿好的事情，我也在學習，我們應該腳踏出去，把這區塊充實起來，否則在這個區塊，我們屏東大學毫無競爭力。

◎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5 月 25 日同一時間，人社院院週會也請了很有名的演講者，3 時 30 分請幫忙鼓吹一下。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各院儘量轉知同仁參加！剛剛陳副校長提到的產學跟自評，自評 B 校級的，有參加研發處辦理的研討會加分，老師就會來了。

◎陳副校長坤樺

研發處從上一次所舉辦的演講會或研習會，就有發給老師研習證明，預備將來老師評鑑時需要用的。

◎實習就業輔導處吳茱朱組長

明天辦理 2015 年校園徵才活動，明天 9 時在屏商校區隆重登場，歡迎各位師長蒞臨指導！也鼓勵我們的學生踴躍參與！民生校區及林森校區都有接駁車。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各院轉知學生，難得明天有這樣的就業媒合，尤其是畢業班同學。

七、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請各位主管藉各種場合轉知同仁或宣導，老師或同仁絕對不要在外面兼職、兼課，或是兼事業的董監事、公司的負責人，最近審計部查核了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的老師、職員或其他同仁，有無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有沒有先報准的規定，結果我們學校一查十幾人，所以，我們現在轉到各系所，如果是老師就要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經過系評會處理，職員到考績會，助理到人評會，駐衛警請總務處處理，教育部

限制我們在 1 個月內將處理情形報核，所以，這問題很棘手！我問了很多學校，他們也都有類似情形發生。

老師並不是不能兼課或兼職，兼課不超過 4 小時並經報准，兼職必須提書面申請，經過學校同意。現在學校發生問題的情形，譬如：我太太開公司，我當公司的董事；或是還未當公務人員之前開公司，可是他忘了把公司註銷；也有當企業董事長，可是這企業已停業了，可是他還是企業的負責人；也有家族企業找他當負責人的，可是他已來學校服務，他不曉得也要把這件事結束。這些我們都要求，至少要寫個書面理由，可以處理的我們就處理，且必須把處理情形報部，教育部會將處理情形送審計部，審計部同不同意又是另外一件事。不是不能兼職或兼課，最好先報准，這才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公務人員服務法，比較堪慰的是這一波，我們學校公務人員都沒有在其中，但其他類人員都有在名單中。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企業的獨立董事？也要書面報准？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要書面報准，若有相關費用，要透過學校轉發。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東華大學前任主秘擔任某上市公司的董事被糾正，因為他擔任行政職，又兼任某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他的回覆是他也有報准，校長也知悉這件事，可是最後他還是被監察院彈劾。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這分 2 個層次，如果沒有兼行政職務，就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報准，採書面同意即可。若有兼行政職務，就變成公務人員服務法的公務人員，這是大法官會議解釋的，這部分違法了，就必須送到公務人員懲戒委員會，所以，他可能沒有經過書面同意，要不然就是他在兼行政職時，就已經做了，可能要看細節來判定。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各院在院務會議或主管會議中宣導。

◎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請問各院院務會議、系務會議要依什麼法處理？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老師都是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教評會規定兼職、兼課要依法經過報准，他就是沒有報准，沒有報准時，要看它的情節，他要做書面報告給系或院，他一定要說明他為什麼要兼這個董監事，可能是一時不察或不瞭解，這時系或院一定要做建議，對老師來說就是解聘、停聘或不續聘，我想不要動到這個，這個太嚴重了，至少要給他書面告誡，而且還要請他辭掉董監事的職務並且有書面證明，因為一時不察或是什麼原因等等，也可建議今年不予加薪，可能不要動到解聘、停聘或不續聘。

◎林副校長勤豐

建議人事室還是 announce 一下，建議看是教育部那個單位，做了什麼事情，或是其他學校有發生類似的事情，請老師在校外兼職不清楚有無違法，也可跟人事室詢問。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每個學期開始及結束前，都有 e-mail 給每位老師，兼職、兼課一定要報奉核准，剛剛副座指示的，我們會處理。

◎林副校長勤豐

你們大都有在處理，但很多老師依然會做，但是他不知嚴重性，建議您也可以把這次少部分案件的嚴重性，稍為透露一下，讓老師有警惕的作用。

◎主席提示與說明

還可能有一件事，老師可能不太清楚的，用個人名義接計畫，這部分可能還是有問題，後續這些老師也要注意，目前是還未浮出檯面，但您用個人名義跟機關接計畫，譬如像這次監察院來查，就很麻煩！還是要在宣導一下。

八、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第 3 階段搬遷包括經資門的比例問題，各單位若需總務處幫忙協調，包括空間等，我們會儘可能把它處理完畢，算一算 7~8 月要把它搬好，是一個很艱鉅的任務，請各位同仁回去多思考一下，需要溝通，我們趕快來做前置作業。

九、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伍院長跟我都有一個疑問，老師以個人名義接計畫，這是違反什麼法？也是想讓老師理解它的嚴重性。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這是兼職，它違反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專職老師不可在外兼職兼課的規定，另外我們的聘約裡面有寫，第三是監察院一直希望教育部轉知老師，未透過學校系統，私自在校外接課，有關可能是逃漏稅。

◎理學院林曉雯院長

我們有科技部計畫會聘中小學老師當兼任助理，這有問題？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之前屏商院李老師要聘學校專任老師當助理，這時我提醒他，聘學校專任老師當助理，屬於兼職，這是不可以的。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人事室再將通案，提醒老師知悉。

十、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林春鳳主任

(一) 感謝大家的祝福！這次到聯合國當聖戰士，勝利歸國，很順利的在澳

洲及紐西蘭的協助下，臺灣的代表團在聯合國的會場發言。世界各國對於臺灣也非常的友善，也以臺灣的治安、健保及人民福利為榮！

(二) 原民會公文下來補助原住民學生輔導中心的成立，研究中心設備費大概有 30 萬元，活動費 14 萬元，原則上我們會做一系列原住民學生的輔導規劃，目標朝 500 萬元，又邁向一大步了。

伍、提案討論：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語：(略)

捌、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17 分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校務評鑑資料庫系統開發暨教師評鑑事宜。	1、請資訊學院王院長及計網中心陳主任撰寫校務評鑑資料庫系統開發的專案計畫 2、細節部分，請陳副校長主持，請研發處提需求再與資訊學院及計網中心討論。 3、教師評鑑計分表指標，請陳副校長召集 5 個院的院長討論。 4、教師評鑑辦法草案，請研發處邀集五個學院的院長討論後，提送本校三級教評會，並送校務會議討論，過程中若需協調再邀請校長參與。	研發處 計網中心	研發處 計網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	建構老師協助學生的機制。	1、教師檢定成績公布了，我們連全國平均值都達不到，請教	師培中心 教育學院 教務處 教資中心 計網中心	師培中心 教育學院教務處 教資中心 計網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務長、教育學院及教資中心好好想想看，怎麼讓我們的學生通過。 2、請教務處及教資中心建構老師協助學生的機制。 3、請師培中心能夠建立師培生、師培學程學生進入該體系後，建立終身售後服務機制。 4、開設考前密集加強班，在考試前把尚未考取之非應屆畢業生找回來，並將教師再輔導同學教檢應考題材、歷屆考古題等建立於平台上。 5、請計網中心協助，技術上如何建置該平台。			
3	招生申請名額是外加還是內含？要變成高	1、請曾院長及王院長暫時將所有問題	教務處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教務處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教?還是留在技職?	hold 住，請教務長將所有問題整理出來，我們一次跟教育部談清楚。 2、請教務處於 5 月底前完成召開各系所主管對 105 學年度招生員額分配的會前會。 3、請教務做個懶人包給各系系主任，讓大家一目瞭然，知悉未來要怎麼招生。 4、請教務處與王院長、曾院長共同討論，59 個名額能否招收一班 40~50 個名額，剩餘名額則分散至各系，將原技職外加名額「高中生申請入學」59 個名額，做最有效的考量。 5、各院院長一定要跟系主任說明，若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需教務處向各位系所主管說明，再請教務處協助。			
4	學校關防申請。	學校關防的問題，還是請總務處及人事室加緊努力。	總務處 人事室	總務處 人事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英文教學畢業門檻的研議調整。	1、通識中心要不要在 1~2 年內，研議將英文能力的門檻，改成能力指標能不能達到。 2、請傳主任、伍院長跟教務長研議看看，未來將門檻做第 2 次的調整。 3、請國際事務處參與研議未來改成能力指標的制訂。 4、請通識教育中心、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系及教務處儘快針對這個問題共同研議。	通識中心 人文社會學院 教務處 國際事務處 英語學系	通識中心 人文社會學院 教務處 國際事務處 英語學系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第 1 期實務增能計畫執行成	請林副校長協助他們趕快開	林副校長室	林副校長室 教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果不理想。	會。	教資中心		
7	學生及教師的 E-Portfolio 系統整合事宜。	1、請陳主任在技術上，讓 104 學年度進來的新生用新系統，但是舊系統的是不是還能夠再維繫，及空間硬體設備是否足夠。 2、有關內部技術問題，請陳主任與學務處、王院長及曾院長，針對現有系統合併問題應採取何種因應方式再進行討論，在 5 月 7 日行政會議或以其他方式提出報告。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學務處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學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8	104 學年度大一英文班級人數訂為 45 人，若干老師反應人數偏高。	請伍院長與英語學系、應英系，就有關大一英文授課的部分做說明及討論	人文社會學院 英語學系 應英系	人社院 英語學系 應英系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9	教學增能計畫(小教卓)及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後續運作	有關教學增能計畫(小教卓)及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這個部	教務處 教資中心	教務處 教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1：第 13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規劃。	分，請教務處與教資中心先思考哪些可以先做，並考量未來執行時，成果的橫向效益的生，及垂直縱向效益的灌注。			
10	認列非消耗品的標準。	請總務處再研議。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1	有關各系所評鑑資料中經費支援的攤提的問題。	教務處、總務處、學務處、圖書館、計網中心皆有相關的經費，請提供前 3 年（101~103）的經費資料，讓各系所增加一些學校支援的金額。	教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 計網中心	教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 計網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2	老師或同仁絕對不要在外面兼職、兼課，或是兼事業的董監事、公司的負責人。	1、請各院在院務會議或主管會議中宣導。 2、請人事室再將通案，提醒老師知悉。	人事室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事室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人社院 教育學院 理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出(列)席人員如下：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出國)
2	行政副校長室	副校長	劉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陳坤樟	陳坤樟
4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勤豐	林勤豐
5	教務處	教務長	簡成熙	簡成熙
6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王慧蘭	王慧蘭
7	總務處	總務長	陳永森	陳永森
8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劉英偉 (行政副校長代理)	劉英偉
9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陳坤樟 (行政副校長代理)	陳坤樟
10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長	孫敏芝	孫敏芝
11	圖書館	館長	邢广民	邢广民
12	實習就業輔導處	處長	許蔚農	許蔚農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序 號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3	進修推廣處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14	體育室	室主任	林耀豐	林耀豐
15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陳俊麟	陳俊麟
16	教學資源中心	主任	簡光明	簡光明
17	諮商中心	主任	李百麟	李百麟
18	客家研究中心	主任	涂瑞洪	涂瑞洪
19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主任	林春鳳	林春鳳 假
20	語言中心	主任	張理宏	張理宏
21	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侯雅齡	(請假-陳姿穎助理代理) 陳姿穎代
22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傅東山	傅東山
23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張慶勳	
24	教育學院	院長	張慶勳	
25	理學院	院長	林曉雯	林曉雯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26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伍鴻沂	
27	資訊學院	院長	王隆仁	
28	商管學院	院長	曾紀幸	
29	附設實小	校長	葉運偉	
30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31	人事室	主任	林忠孝	